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工程學院一百零四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04 月 2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00 分

貳、地點：大信樓一樓海工學院會議室

參、主席：黃煌初院長

肆、出席：(如簽到單)

記錄：陳珮禎

伍、主席報告：應出席人數 15 人，目前出席人數 12 人，已達法定開會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海環系、微電系、造船系、電訊系、博士班

案由：「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海環系經 105.04.19 系課程會通過，開課課程表如提案一附件 P. 1~P. 18。
2. 微電系經 105.03.29 系課程會、系務會議通過，開課課程表如提案一附件 P. 45~P. 63。
3. 造船系經 105.04.13 系課程會通過，開課課程如提案一附件 P. 19~P. 44。
4. 電訊系經 105.04.07 系課程會通過，開課課程如提案一附件 P. 64~P. 86。
5. 博士班開課課程如提案一附件 P. 87~P. 90。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電訊系

案由：「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電訊系選修開課追認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電訊系經 105.02.26 系課程會通過，開課課程表如下所示。
2. 依據 95.09.05 總量管制小組會議決議，從 95 學年開始各系所開設選修課程之學分時數倍率：雙班為 1.4 倍、單班為 1.5 倍、系所合一之研究所為 2 倍、獨立所為 2.5 倍。
3. 依 102.03.28 校務會議決議：自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各學制畢業總開課時數：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除管理學院為 160 小時外，其他學院為 170 小時，日間部二技 80 小時，日間部五專 250 小時。

上課班級	科目名稱	修別	學分	時數
四技四	類神經網路	專 選	3	3
電訊所一甲	通訊系統應用實務	專 選	3	3
四技四	職場實習(寒暑假)	專 選	2	2

決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造船系

案由：「104學年度第2學期造船系選修開課追認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造船系經 105.04.11 系課程會通過，追認進修處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處產攜四造三班級開課科目「船舶建造實務」2 學分 2 小時及「船舶生產管理」2 學分 2 小時案，如說明。

2. 本學期進修處產攜專班四技造三，因畢業總學分數為 136 學分。包含共同科目 22 學分、專業基礎科目 10 學分、專業必修科目 78 學分，選修科目最低 26 學分，其中專業選修學分最低 18 學分，須增加專業選修科目，提供該班級修讀。

決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海環系、電訊系

案由：「104學年度第2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授課追認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海環系經 105.4.19 系課程會通過，張國棟老師[海岸保護工程](日間部)四環三甲課程，遴聘業界專家鄭智文先生協同授課，因開課在即，本案需提送院及校課程會議審議追認通過，請討論。

2. 電訊系經 105.4.7 系課程會通過，劉芳宗老師遴聘業界專家邱振璋先生協同授課。

3. 電訊系張玉雯老師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授課原聘請楊珮菁業師協同授課，陳師因故無法協同授課，擬改聘林建彰業師協同授課。

序號	任教單位	業界專家姓名	最高學歷	現任專職機構/職稱	任教科目/週數/協同教學總時數	協同專任教師	備註
1	海環系	鄭○文	中山大學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博士	臺灣港務(股)公司/開發建設處督導	海岸保護工程/3 小時	張國棟	附件四 P.1~P.2
2	電訊系	邱○璋	成功大學 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精密機電組工程師兼組長	圖形控制程式設計/6 週/18 小時	劉芳宗	附件四 P.3~P.4
3		林○彰	義守大學資訊工程所博士	鈺創科技/資深工程師	影像處理實務/3 週/18 小時	張玉雯	附件四 P.5~P.6

決議：通過，送校課程會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微電系、博士班

案由：「105學年度第1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授課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微電系經 105.3.29 系課程會通過，資料如附件五 P.1~P.6。

備註：1. 經教學資源中心 MAIL 辦理，因經費額度考量，請於系課程委員會審議時決定補助順序(以課程為單位排序)，並依教育部補助規定，以日間大學部及專科部，且協同授課週數超過3週(含3週，不限由同一位業師協同授課)之課程為優先，經費允許下將依各系排序先後進行補助。

2. 注意事項：

(1) 下列課程不得申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 a. 導論、概論、理論性課程或課程名稱中含導論、概論、理論、特論、要論、要點、○○學字樣者。
- b. 各系所基礎性質之課程。
- c. 通識課程、共同科目非系所專長實務性課程。
- d. 演講性質之講座課程。

(2) 下列情形不得聘請為業界專家

- a. 實務經驗豐富但已退休者
- b. 他校專任教師
- c. 本校聘任之專職人員

序號	任教單位	業界專家姓名	最高學歷	現任專職機構/職稱	任教科目/週數/協同教學總時數	協同專任教師	補助順序	備註
1	微電系	董○峯	中原大學醫工系	佐信科技有限公司/產品應用工程師	光電元件量測暨封裝實務/6週/24小時	楊奇達	1	附件五 P.1~P.2
2		顏○雄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宏銘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	半導體量測實驗/4週/8小時	楊誌欽	2	附件五 P.3~P.4
3		陳○隆	成大機械所博士	日月光半導體/半導體封裝測試	高等積體電路製程/6週/18小時	葉旻彥	3	附件五 P.5~P.6
4	博士班	徐○和	屏科大科管所	台灣國際造船/工程師	海洋議題研究方法/3週3小時	洪文玲		P.7~P.8

決議：通過，送校課程會審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微電系、造船系、博士班、海環系

案由：「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文授課案」，提請 討論。

說明：

單位	教師姓名	課程名稱	通過系課程時間	附件
微電系	新聘專任老師	海洋工程科技	105.3.29	資料待補
博士班	林啟燦	海洋物化及生物處理	博士班僅需經院 課程會議通過	附件六 P. 1~P. 3
	洪文玲	海洋議題研究方法		附件六 P. 4~P. 5
造船系	洪文玲	專業簡報	105.4.13	附件六 P. 6~P. 7
海環系	張國棟	海洋物理	105.4.19	資料待補

決議：微電系新聘老師所授課之全英文授課於下學期開學後請新聘老師填具資料後再送院課程會審議，其他四門科目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微電系

案由：「修訂微電系產學攜手專班課程規劃表(適用 104 學年度核定班)」，提請 討論。

說明：

1. 原通識課程「企業倫理與職場文化」、「品質管理」、「勞工安全」、「溝通與人際關係」課程名稱修正為「分類通識」，各科學分(時數)不變。
2. 調整通識課程開課學期。
3. 此案業經 105.3.29 系課程會議通過。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備註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備註
分類通識	2(2)	1. 原第二學期「企業倫理與職場文化」、「品質管理」、第三學期「勞工安全」、第四學期「溝通與人際關係」課程名稱修正為「分類通識」，學分(時數)不變。 2. 刪除第二學期一門分類通識。 3. 新增第一學期一門分類通識。			
分類通識	2(2)				
分類通識	2(2)				
分類通識	2(2)				

決議：通過，送校課程會審議。

案由：「電訊系 105 學年日四技課程規劃修改」，提請 討論。

說明：經 105.4.7 系課程會議通過。

修訂前	修訂後	說明
英文	英文	刪除二下英文
通識課程	通識課程	刪除二下、三上通識課程
體育	體育	刪除二下體育
普通物理（一）	基本電學	刪除一上普通物理（一），增開基本電學
普通物理（二）	基本磁學	刪除一下普通物理（二），增開基本磁學
數位通訊導論	數位通訊導論	數位通訊導論從四上，移轉三下授課
無線通訊網路	無線通訊網路	無線通訊網路從三下，移轉三上授課
射頻電路設計	射頻電路設計	射頻電路設計從四上，移轉三下授課
射頻電路實驗	射頻電路實驗	射頻電路實驗從四上，移轉三下授課
射頻通訊積體電路		刪除四上射頻通訊積體電路課程
專題研討		刪除三上專題研討課程
電器修護實務	電器修護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電腦裝修實務	電腦裝修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圖形控制程式設計	二上增開圖形控制程式設計
微控制器應用實務	微控制器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VHDL 電路合成與分析實務	VHDL 電路合成與分析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網路安全應用實務	網路安全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模組化微控制器應用實務	模組化微控制器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FPGA 應用電路設計實務	FPGA 應用電路設計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嵌入式系統設計實務	嵌入式系統設計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TCP/IP 協定應用實務	TCP/IP 協定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可程式數位電視設計實務	可程式數位電視設計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船舶通訊應用實務		刪除三下船舶通訊應用實務課程
無線感測網路應用實務	無線感測網路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藍芽通訊實務	藍芽通訊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微控制器與圖控介面應用實務	微控制器與圖控介面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無人載具通訊控制應用實務	無人載具通訊控制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RFID 應用實務	RFID 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串流資料處理應用實務	串流資料處理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智慧型行動裝置 App 應用實務	智慧型行動裝置 App 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數位通訊應用實務	數位通訊應用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天線設計與量測實務	天線設計與量測實務	修改時數，3 學分 6 小時修改成 3 學分 3 小時
射頻通訊系統量測實務	射頻通訊系統量測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系統工程實驗	系統工程實驗	刪除系統工程實驗課程
通訊電路設計及量測實務	通訊電路設計及量測實務	修改學分，1 學分修改成 3 學分
職場實習(寒暑期)		刪除職場實習(寒暑期)課程
職場實習(學期)	職場實習(學期)	調整四上、四下授課 9 學分 18 週

決議：通過，送校課程會審議。

提案九

提案單位：電訊系

案由：修訂104學年度核定班「系統實務產業專班」、105學年度申請專班「系統實務產業專班」新生課程標準，敬請討論。

說明：1. 經105.4.7系課程會議通過。

2. 核心通識、分類通識課程，對照表如下所示：

修改前	修改後	說明
性別、文化與社會	核心通識(一)	「性別、文化與社會」改名稱為「核心通識(一)」
藝術概論	核心通識(二)	「藝術概論」改名稱為「核心通識(二)」
海洋文明史		「海洋文明史」刪除
企業倫理與職場文化	分類通識(一)	「企業倫理與職場文化」改名稱為「分類通識(一)」
勞工安全衛生	分類通識(二)	「勞工安全衛生」改名稱為「分類通識(二)」
品質管理	分類通識(三)	「品質管理」改名稱為「分類通識(三)」
機電防護與電器安全		「機電防護與電器安全」刪除
溝通與人際關係		「溝通與人際關係」刪除
英文(一)	英文(一)	開課學年度異動。 「英文(一)」改為第二學年度開課

決議：通過，送校課程會審議。

提案十

提案單位：造船系

案由：105學年度第1學期入學新生畢業門檻案，敬請討論。

說明：1. 依學校規定，日間部四技105學年度起入學新生畢業門檻，需通過本系專業選修科目「造船專題製作(一)」或「造船專題製作(二)」始准於畢業。

2. 經105.4.11系課程會通過。

決議：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